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(110)桃汽櫃貨德字第 28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桃園監理站檢驗線,自 110 年 12 月 27 日起恢復汽車及大型重型機車檢驗作業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110.12.22 竹監車字 1100385835A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文	110年12月27日
函章	總號 438

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

地址：305299新竹縣新埔鎮文德路3段58號

承辦人：陳俊逸

電話：03-3664222分機116

傳真：03-3778215

電子信箱：peter4099061120@thb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竹監桃字第110038583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所桃園監理站檢驗線，自110年12月27日起恢復汽車及大型重型機車檢驗作業，請貴會轉知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所桃園監理站檢驗改造施工，檢驗線主要工程已完工，將於110年12月27日起恢復汽車與大型重型機車檢驗業務。施工期間於華信代檢廠異地檢驗之因應措施，自110年12月24日止，屆期回歸公路監理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車主若需辦理汽車定期檢驗業務，可至監理服務網網站列表「業者資訊-代檢廠列表」欄中，查詢鄰近代檢廠就近辦理，或於上班時間電洽本所桃園監理站一股（03-3664222分機101、116），以提供汽車檢驗相關疑義協助。
- 三、本所桃園監理站檢驗線施工期間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機車商業同業公會、本所桃園地區各代檢廠

副本：

所長 吳季娟

理事長 范文德

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